

2014年国家司法考试分析

2014年国家司法考试在各地举行,这也是司法考试制度成立以来第13次国家司法考试,四十五万四千多人将在全国255个考区的一万五千个考场参加考试。与去年同期相比,人数增加近2万人,部分省份参考人数都达到近年新高,但司法考试作为一项精英型考试,历年通过率不断收紧,基本维持在10%左右,2014年应该亦将保持同期水平。

学科考情:

重点学科考察形式新(刑法):刑法作为司法考试中最为重要的学科之一,历年分数保持在80分左右,其分数之高,地位之重,对司法考试最终能否顺利通过起着至关决定性的作用。通过对近几年刑法学科出题形式以及难度的分析,我们可以发现刑法无疑是众多学科中理论性考查最深刻、与实践案例结合最紧密、解题难度最大的学科,随着近两年理论考查难度的加大,对于考生的理论要求日益提高。

以尚留有余温的2014年司考为例,刑法在本年度所占分值没有明显浮动,但出题形式却有了值得注意的改变,除了在卷二中涉及刑法部分的选择题对重点罪名,重要考点一如既往的重视,其考察角度和覆盖层面更加全面和深刻,对考生的细致性和灵活性有了更高的要求。但最为值得琢磨的莫过于卷四中刑法案例题出题形式的改变,分析往年卷四中出现的刑法案例,题目多分为4至5个小问,常以循序渐进的形式逐步体现对罪名,犯罪形态,共犯,刑罚等方面的考察,但今年卷四刑法案例大题一改往年多题分析模式,仅设一问于案例之后,以论述题的形式让考生综合分析案例中涉及的甲乙等五人涉及的罪名,犯罪形态,是否构成共犯等层次,这种案例式论述题打破案例题常规出题形式,与考研中的刑法大题出题方式有异曲同工之处,其对理论掌握的全面,逻辑分析能力以及时间安排的考量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新法修订考察内容新:根据司法考试往年总结的经验,本年度大纲中所设部门法的有新增或者修改,那将极有可能成为当年司考的考查重点,这条“新增必考”的铁律在14年仍然值得尤其关注。以商法为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再2012年12月完成了其第三次修正历程,于2014年3月1日起正式实施,综合分析《公司法》在商法中的重要地位,以及遵循“新增必考”的铁律,新修正的《公司法》无疑成为本年度司考的考察重点。事实也正是如此,卷四中往年会在《行政法》和《公司法》中轮换选择作为当年的案例题,但在《公司法》大修的背景之下,2014年司法考试卷四紧跟时事,以论述题的形式重点考察了《公司法》内容的修改,虽然题目相对笼统,但体现了对修改内容的广泛重视以及对考生总结概括能力的要求,是今年司考的一大特点。

紧跟时事考点新:众所周知,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将于2014年10月在北京召开,会议主要研究的议题是如何推进依法治国等重大问题,虽然会议安排在14年司法考试之后,但会议精神以及通过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大纲修改渗透开来,也是14年司法考试紧跟国情,与时事接轨的重要体现。

14年司法考试大纲社会主义法治理念部分变化不大,但针对第二章第一节“依法治国理念基本内涵”中新增“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针对新增的法治政府的新型提法,结合依法治国具体议题的开展,14年司法考试在卷四的最后一道论述题中,一改去年对法律文书的考查重点,与新修的《公司法》相结合,要求论述新公司法的修改内容和法治政府建设等新增时事议题,体现本年度司法考试对时事政治敏感的嗅觉。